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

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的公告

各位考生：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工作总体部署和当前疫情情况，现将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到部分高校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 **考试时间**

**（一）笔试时间**

2021年12月27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

**（二）面试时间**

2021年12月27日（星期一）下午及12月28日（星期二）全天。

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二、考试地点**

结合各地疫情防控情况，原则上在本校校内考点同步开展笔试、面试工作；考生人数较少的，按照就近原则分别到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市设置的校外考点参加考试，具体地点详见《准考证》。

**三、《准考证》打印时间**

 2021年12月20日上午9:00至笔试开考前，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登录报名网站打印本人《准考证》。因逾期未打印《准考证》影响参加考试的责任自负。《准考证》是考生参加笔试、面试和考察的必备证件，请务必妥善保管。

 **四、疫情防控要求**

 （一）请考生认真阅读本公告所附的《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承诺书》（以下简称《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并按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并遵照执行。

 （二）在疫情防控方面，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一经发现，一律不得参加考试，造成影响的，将依法依规追究有关责任。

（三）近一个月内有境外旅居史、国内中高风险疫情地区旅居史、边境县（市、区）旅居史的考生，自即日起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考生或本人“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呈黄码、红码的考生应及时主动向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报告。考试期间，考生如有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主动向工作人员报告。

（四）笔试开考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以及其他个人原因考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的，视为放弃选调资格。

 （五）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也将作出相应调整。如考试前出现新的疫情变化，将通过北疆先锋网（www.nmgdj.gov.cn）、高校就业信息网及手机短信及时发布补充公告，进一步明确疫情防控要求，请广大考生密切关注。

附件：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

 生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承诺书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2021年12月10日

附件

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

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工作安全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并配合执行此次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考生分类管理

1. **正常参加考试**

“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正常（考前14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市旅居史），凭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采样时间为准，考前14天在学校封闭管理且考场在校内的考生，可经校方同意不予出示），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

**（二）不得参加考试**

1.不能按要求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2.“健康码”或行程码为红码或者黄码的。

3.11月27日（含）以后有境外或港澳台旅居史的。

   4.12月13日（含）以后有国内高风险区域所在地级市旅居史的。

5.12月13日（含）以后有国内中风险区域所在县（市、区）旅居史的。

6.11月27日（含）以后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

7.11月27日（含）以后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的。

 8.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

**（三）安排至隔离考场考试**

1.密切接触者解除隔离后7天内的。

   2.考前14天内（不含考试当天）有发热等疑似症状的。

   3.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近14天无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旅居史，由考点医疗防疫人员初步排查，可排除疑似新冠肺炎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通过“健康码”申报健康状况**

考生须提前14天注册“健康码”，并自我监测有无发热、咳嗽、乏力等疑似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须及时在“健康码”进行申报更新，有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

1. **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三）非本校考点参加考试的考生需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1.按照报名时填报的12月底前居住地，考试前14天非必要不出省（自治区、直辖市），非必要不出所在地市。

2.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符合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要合理安排时间，按照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政策落实健康管理、核酸检测。

3.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相应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4.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路线。

5.因防疫检测要求，考生务必至少在开考前1小时到达考点，验证入场。逾期到场，影响考试的，责任自负。

6.在考点门口入场时，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相关证明，并出示“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备查。

三、考试期间义务

**（一）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

1.所有考生在考点考场期间须全程佩戴口罩，进行身份核验及进入面试室时需摘除口罩。拒绝佩戴口罩者，不得进入考点。

2.自觉保持入场安全距离，不得“扎堆”聚集，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从规定通道进入考点。进考点后在规定区域活动，考后及时离开。

3.如有相应症状或经检测发现有异常情况的，要按规定服从“不得参加考试”、“安排到隔离考场考试”、“就诊”等相关处置。

**（二）关注身体状况**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体温≥37.3℃）、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试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经考点医疗防疫人员研判认为可继续参加考试的，安排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再追加考试时间；经研判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安排到隔离观察室休息，由考点医疗防疫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

 四、有关要求

 （一）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告知和《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附后）。考生打印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承诺书。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二）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其他事项

 考试组织工作及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请考生持续关注手机短信、高校就业信息网及报名网站。

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度定向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自行做好防护工作。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自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承诺人：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考试准考证即视为本人签名

 承诺时间：与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考试准考证时间相一致